

证券代码：000962

证券简称：东方铝业

公告编号：2017-041

宁夏东方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异议声明

姓名	职务	内容和原因
----	----	-------

声明

除下列董事外，其他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半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未亲自出席董事姓名	未亲自出席董事职务	未亲自出席会议原因	被委托人姓名
陈林	董事	出差	赵文通
尹文新	董事	出差	李春光
李耀忠	独立董事	出差	何雁明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东方铝业	股票代码	000962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秦宏武	党丽萍	
办公地址	宁夏石嘴山市大武口区冶金路	宁夏石嘴山市大武口区冶金路	
电话	0952-2098507	0952-2098563	
电子信箱	zhqb@otic.com.cn	zhqb@otic.com.cn	

2、主要财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463,822,881.69	383,335,191.58	21.0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95,353,361.61	-137,888,578.11	30.8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101,088,095.25	-145,174,815.30	30.3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54,915,345.64	124,923,579.51	24.01%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163	-0.3128	30.85%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163	-0.3128	30.8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6.63%	-9.97%	3.34%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2,245,949,751.95	2,821,044,193.51	-20.3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390,507,206.47	1,484,726,787.59	-6.35%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38,243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中色(宁夏)东方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45.80%	201,916,800	0	质押	20,000,000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2.91%	12,827,300	0		
白静	境内自然人	0.53%	2,316,150	0		
葛凯	境内自然人	0.50%	2,198,176	0		
章高通	境内自然人	0.45%	2,000,600	0		
李珠凤	境内自然人	0.37%	1,623,600	0		
王武海	境内自然人	0.37%	1,623,225	0		
欧海鹰	境内自然人	0.32%	1,411,680	0		
楼肖斌	境内自然人	0.28%	1,217,000	0		
吴振华	境内自然人	0.27%	1,170,600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前十名股东中，控股股东与其他股东之间不存在《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关系。其余股东未知是否存在一致行动人关系。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公司股东葛凯通过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票 1,471,001 股，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票 727,175 股，合计持有公司股票 2,198,176 股；公司股东章高通通过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票 2,000,000 股，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票 600 股，合计持有公司股票 2,000,600 股；公司股东王武海通过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票 515,000 股，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票 1,108,225 股，合计持有公司股票 1,623,225 股。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公司债券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否

三、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报告期经营情况简介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一）报告期内公司总体经营情况

2017年上半年,面对国内外经济形势持续低迷、钨粉钨丝传统产业增长缓慢、钨钨制品市场量小分散、新产业持续亏损、艰巨的减亏脱困任务等诸多挑战和压力,公司在董事会的坚强领导下,坚持“以提升经营运行质量为中心,内强管理降成本,外拓市场增效益”的工作方针,加强各项工作的落实,总体来看,上半年公司运行质量稳中有升,两金占用压控成效显著,各项管理得到有效提升,生产经营在困难中取得了一定的成绩。

2017年1-6月份,公司实现营业收入4.64亿元,同比增加21%。净利润-9516.12万元,比去年减亏4272.71万元。出口额2.01亿元,其中,新品实现销售7973万元。

截止2017年6月末,公司资产总额22.46亿元,负债总额8.51亿元,资产负债率37.89%。

（二）报告期内公司的主要工作

1、加快市场开拓,扩大主导产品销量

大力开拓技术含量高、市场前景好、盈利能力较强的金属材料产品市场;同时,继续妥善收缩碳化硅微粉、切割钢线等产业,把关注点放在清货款、降库存和降成本上,有效地遏制了亏损增长的趋势。

全力开拓钨钨合金冶炼金属加工领域,钨钨金属、钨制品销量同比有较大幅度增长。在超导腔领域,成为国内首家完成小批量9cell腔制造单位,成功中标欧洲散裂中子源(ESS)项目,将为该项目提供制造中β腔所需的大量超导钨材。电光源用钨钨产品由于市场需求,订单增加。能源材料分公司开拓了小粒径等特殊规格电池材料市场,自五月份开始实现当月盈利。涂层材料积极与国家科研院所合作,生产各类涂层件两千余件,保证了军工材料的稳定供货。在中国航空发动机集团召开的首届供应商大会上,公司被授予年度“最佳交付奖”。

2、加快重点项目研发,解决主要产品的技术质量瓶颈,提升创新实力

一是加快科研课题推进。2017年东方钨业设立科研项目38项,其中新设立课题28项,结转课题10项,项目开题率为97.37%。二是强化质量控制。完成了新版质量管理体系的换版工作,顺利通过了质量军民品体系外审。针对部分客户用钨粉存在的质量问题,公司成立了督导小组,每周进行进度总结和安排,质量改进的效果比较明显。每月召开新产品质量分析会,及时解决客户提出的问题。上半年公司常规产品平均检验合格率97.22%,超过了≥95.0%的计划指标。三是与多家企业、科研机构进行对接,谋求实现项目的合作和发展。

3、严控“两金”(指存货占用的资金和应收账款占用的资金),促进提质增效落实落地,成本费用管理稳步推进

一是抓实“两金”管理,盘活存量资产。在存货方面,对存货结构进行全面分析,制定存货占用目标,

与年初制定的考核指标相挂钩，对存货占用起到了明显的管控作用。在应收账款方面，完善应收账款长效机制，控制风险敞口，开展应收账款专项清理。二是抓实“提质增效”，苦练内功补短板。公司将提质增效工作作为公司控亏扭亏的重要手段，制定了《2017年提质增效总体方案》，确定了提质增效攻坚目标。同时将方案中29个分项措施逐项分解落实到主管领导和实施单位。三是抓实财务管理，确保资金链安全。严格资金付款审批流程，防范财务风险和外汇风险。努力降低筹资成本，加快资金周转，压缩银行借款2.5亿元，节约利息支出约270万元。四是抓实流程管理，严控非生产性支出。制定《国内差旅费管理制度》和《礼品采购管理制度》，严格执行“一事一单，无单不报销”的招待审批和费用报销制度。物资采购通过必联平台比质比价、招投标、竞争性谈判等措施，网上采购率达90%以上。

4、加强制度建设，找准薄弱点和切入点，夯实基础管理

一是在组织架构上，将原铝铌材料分厂分设为铝粉分厂和铝丝分厂，以集中力量发展好传统优势产业。对公司内的机电维修业务进行整合，建立了设备维修集中管理体系，明确了工作职能。二是在制度管理上，编写完成了《内部控制手册》和《制度汇编手册》，制定了《安全生产费用提取和使用管理制度》、《合理化建议管理工作实施办法》、《办公用品管理制度》等制度，规范了会议督办流程，确保各项工作落到实处。三是在人事管理上，通过组织机构调整、班组整合、内部调剂等方式，合理调配人力资源。四是在绩效考核上，以收入、利润及“两金”占用管控工作为中心，明确了各单位重点工作，设置了不同权重，制定《2017年各单位绩效及中层干部经营业绩考核责任书》，每月对经营效果进行考核。从绩效考核角度查找业绩改善的渠道，最大化争取组织绩效额度。对销售部和部分子公司进行了包括合同、产品价格、客户信用及应收账款、销售绩效、产品退换货等五个部分的内控执行情况的检查，查漏补缺。

5、杜绝安全隐患，坚持标本兼治，安全环保工作平稳有序

公司坚持“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综合治理”的方针，抓好安全管理工作，不断提升安全生产基础保障水平。在安全管理方面，牢固树立“隐患就是事故，事故就要处理”的理念，建立健全安全生产责任制体系，深入推进危化品专项整治，持续开展安全生产隐患大排查治理活动，对查出的各类安全隐患进行整改。顺利通过了国务院安全生产督查组、国家创卫职业卫生检查组的安全职业卫生督察。安全生产形势总体平稳，上半年公司重伤、死亡事故为零，火灾爆炸事故为零，环境污染事故为零，发生轻伤事故一起，千人负伤率0.58%。在环境治理方面，坚持问题导向，对3个工业废水在线检测设施进行维护，对氮氧化物废气制定治理方案，实现了废水、废气、废渣的达标排放。

（三）2017年下半年工作任务：

1、把握市场脉搏，打好市场攻坚战

一是扩大铝粉铝丝市场份额。随着铝电容器行业回暖，加大与战略客户的高层互动，积极争取市场订单。解决好高比容铝粉的技术瓶颈和质量问题，推动铝粉量产认证，确保销量平稳增长。加大国内客户的市场开拓，做好与客户的技术交流和质量反馈，采取灵活的销售策略，尽早通过样品认证，扩大国内市场的销量。二是争取铝铌深加工产品订单。铝铌合金产品要在高温合金、化工防腐等市场积极参与竞争，通过价格杠杆扩大市场占有率。三是加大新产品市场开拓。如船用钛合金军工领域的市场开发，小微米产品的产销量扩大，腔体制造和超导材料等。

2、依靠技术创新和质量保证，构建公司发展优势

一是围绕铝铌等传统产业深耕细作。要发挥已有的产业优势，提高高比容铝粉、铝丝、高端铝铌制品等技术进步，改进其质量性能。二是加快产品的结构调整。加大医用熔炼铝，医用铝丝、超导单芯线用铌钛细棒、铌板以及军用高温铌钨合金涂覆等产品的技术开发。三是对目前工序控制能力低、客户投诉较多、产品退换货高的产品，通过质量改进攻关项目、QC课题、小改小革、质量隐患整改等，细化过程控制，解决产品质量问题。四是加大科研项目攻关力度。跟踪38项科研课题进度，确保课题按期完成。努力完成国家重点研发项目开题立项、推进和验收工作。五是完善科研业绩考核体系，积极调动科研人员的积极性和创造力，切实做好两级专家和三级工程师的考评。

3、继续压控“两金”，提质增效见实效

（1）继续压缩“两金”占用规模。

在存货管理上，一是坚持“降低存量，杜绝增量”的原则。强化存货源头控制，加快毁损报废、滞销积压存货清理处置，缩短存货周转，降低非正常存货额度。二是细化生产组织，监控生产关键、重点环节，合理安排生产任务，提高内转产品物料的及时性和针对性。三是优化原材料采购数量和采购周期、完善储备期量标准，防止新积压发生。

在应收账款管理上，一是对应收账款坚持“事前预防、事中控制、事后催收”的原则。坚持“谁经手、

谁负责，谁形成、谁催讨”，做到责任到人、奖惩到人。二是加大应收账款清欠力度，对一年以上应收款项，进行重点跟踪；对形成已久的应收账款，采取法律手段进行清收。

(2) 持续抓好“提质增效”工作，确保完成目标。充分挖掘生产潜力，认真诊断影响成本的重点要素和关键环节，通过规范操作、工艺优化、工序转料控制等多种方式，不断降低单耗和总收率。加强对边角余料、废料进行回收利用，提高废料的综合增值使用。严格能源统计考核，努力提高水、电、气、蒸汽等能源使用效率。严格控制业务招待费、差旅费等，减少非生产性采购和费用支出。

4、加强公司基础管理，深入推进管理提升

一是完善制度管理。以内控管理为切入点，真正发挥制度的约束作用，实现制度和流程管人管事的目的。严格履行“三重一大”制度，提高决策水平。二是强化风险防控管理。规范业务操作流程，严格实施重大合同限额评审报备，严格资金预算管理和收付过程监控，加强资金平衡计划与管控，全面强化费用控制，提高财务预警的效率和效果；积极筹集低成本资金，确保资金链安全。三是加强目标管理，做好过程监督，探索有利于公司指标分解落地的考核办法；找准部分产品的亏损点，研究边际贡献，优化产品销售结构。四是持续抓好安全环保工作。健全安全管理体系，保证公司、各单位、各班组三级安全管理体系有效运转。加大安全投入，稳妥做好废渣处理，杜绝环境污染问题发生，为职工提供良好的生产工作环境。

5、继续推进海外资源开发，保证原料供应

钽铌资源是保证公司经营发展的一项重要任务。面对目前公司经营困境和压力，公司需积极应对非洲政治和市场变化，克服困难，坚持从资源一线解决资源问题，拓展低成本供货渠道。积极寻找钽铌资源开发的机会，尽可能核实海外资源的储量和品位，获得有效的勘探报告，为进一步的资源开发合作提供有效的依据。

2、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 与上一会计期间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

(2) 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3) 与上一会计期间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